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虹华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8 日上午 9：3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秀彪先生

（5）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公司在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阅了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财务公司”）未经审计的 2019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并进行相关的风险评估，同时对长虹集团财务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合法有效性进行了查验，出具了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经公司核查和长虹集团财务公司自查，长虹集团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长虹集团财务公司严格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规定经营，经营稳健、业绩良好。

本公司审阅了长虹集团财务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相关数据指标，并将有关指标与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及相关制度规定进行了比对，未发现异常及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长虹集团财务公司经营正常，内控较为健全，与其开展存贷款等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同意公司继续按照有关约定在长虹集团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等金融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增强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荆州”）的资本实力，补充其流动资金，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其核心竞争力及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公司拟通过自有资金按 3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华意荆州独家现金增资 7000 万元，其他股东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王立津及张昌祥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华意荆州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变更为 5333.33 万元，公司合计持有华意荆州的股权由 96%增加至 97.75%，其中直接持有华意荆州 83.12%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意压缩机巴塞罗那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华意荆州 14.63%有股权。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用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华意荆州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管理稳健，公司对华意荆州高度掌控，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风险，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本次增资有利于增强华意荆州的资本实

力，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其核心竞争力及抗风险的能力，符合公司压缩机主业由大向强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增资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的《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华意压缩机（荆州）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第二、四项议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与《证券时报》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0 日